

嘉義縣政府 函

地址：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

承辦人：科員 陳以晟

電話：05-3620123#8567

電子信箱：qaz9685203@mail.cyhg.gov.tw

受文者：苗栗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2月5日

發文字號：府民禮字第113003218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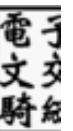
主旨：有關貴公司解除龍巖嘉雲生命紀念館委託銷售通路「貞觀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代為銷售骨灰（骸）存放單位案，本府同意備查，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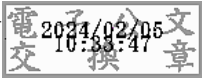
- 一、復貴公司113年1月26日字（113）總字第0014號函。
- 二、請依據「殯葬服務業銷售墓基骨灰骸存放單位及生前殯葬服務契約資訊公開及管理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第2條第6項及第8項規定，將旨揭銷售通路名單及基本資料於貴公司網站中註銷。
- 三、受委託銷售公司或商業有異動時，請依本辦法第10條規定，於7日內更新及公開資訊，並報本府備查。
- 四、另依本辦法第11條規定，受委託公司或商業就銷售骨灰（骸）存放單位或生前殯葬服務契約等事項，應依委託契約辦理；有消費爭議時，貴公司應予處理。

正本：宇錡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龍巖嘉雲生命紀念館台北總公司）

副本：各縣市政府（含各直轄市及金門、連江兩縣）（嘉義縣政府除外）、民政處宗教禮



俗科



裝

訂

線

